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潘塘街道工作委员会

新洲区潘塘街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 年，潘塘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不断开创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

一、组织领导坚强有力，法治学习常抓不懈

（一）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街道党工委全面准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街全过程各方面，确保法治建设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发展。

（二）严格落实法治建设工作部署。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根据《潘塘街党委中心组（扩大）学法方案》，方案把宪法、法律、党内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纳入部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已公开至新洲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三）领导干部带头学，发挥“少数干部”引领示范作用。

开展学习六届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潘塘街领导班子已完成党委中心组（扩大）学法专题学习 4 次。领导班子已全部率先完成法宣在线年度学法 30 课时及在线考试任务。

二、科学依法行政决策，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一）建立健全议事决策机制，促进行政决策科学化。建立健全街道党工委会议、专项工作会议制度，明确工作分工和议事内容，街道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利益的重要事项均通过会议集体讨论决定。落实政务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确保街道决策合法合规、科学民主。

（二）加强法律审查，建立健全法律顾问长效机制。我街道聘请云开正泰律师事务所李宏祥律师担任街道法律顾问，在落实街道重大决策、行政执法以及政府合同进行司法审核等方面，为街道工作提供坚实法治支撑，切实提升党政机关决策合法性，确保街道各项工作在法律轨道内运行。

三、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一）依法依规促管理。综合执法中心作为基层行政执法单位，强化法治思维，保持敬畏之心，在城管执法、土地管理等重点领域，始终坚持于法有据。执法中心根据上级要求，一直坚持统一着装、规范着装进行执法工作。执法中心共进行行政检查工作 294 件，下达责改通知书 66 件，下达当场处罚通知书 12 份，进行普通程序案件 6 件，共计处罚金额 600 元。强化依法依规促进日常街面管理。

（二）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能力培训。街道重点

提高执法水平，强化执法力度，树立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形象，有效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街道综合执法中心累计开展参加培训22次，并按时参加执法资格考试，保证每名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执法。同时，强化一线执法人员现场处置、调查取证实战训练，实行执法资格管理制度，专业律师严把行政执法自由裁量关，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三）积极开展案卷评查工作、提高执法水平。街道建立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并形成长效工作机制，积极配合区执法监督部门工作、以案卷评查为导向，实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切实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执法案卷水平。

四、多措并举创新形式，扎实开展普法宣传

（一）扎实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开展多形式普法活动。一是针对重点人群普法，联合学校积极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联合潘塘街四所中小学开展潘塘街2024年春季中小学普法讲座，进一步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二是利用特殊时间节点作契机开展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等普法宣传活动；三是结合潘塘街重大节日花朝节，开展重点突出、针对性强的集中法治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反邪、禁毒等专题宣传活动。

（二）完善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深化“律师进社区”活动。以群众法律需求为导向，规范工作流程和服务方式，根据《武汉市新洲区村（居）法律顾问考核办法（试行）》。严格落实每

月定期坐班制度。2024 年，各村（社区）的驻点法律顾问累计举办普法讲座 4 场，为 200 多名居民提供法律服务，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辖区内蔚然成风。

五、多元化解矛盾纠纷，保障社会长治久安

（一）积极组建矛盾纠纷人民大调解中心。继续深入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化解专项行动，加大矛盾纠纷调解力度。二是进一步建立与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主动担当作为，建立完善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机制，初步形成基层人民大调解工作格局。结合我街实际，制定潘塘街矛盾纠纷人民大调解中心工作实施方案。目前已建立四个总支的片区党委综治中心，以及陈玉村、郑楼村、井边村 3 个村级综治中心。

截至 2024 年底，人民调解总件数 246 件，调解成功 246 件，其中村调委会调解 233 件，街道调委会调解 13 件，口头协议 233 件，书面协议 13 件，疑难复杂案件 3 件，婚姻家庭纠纷 54 件，邻里纠纷 65 件，房屋宅基地纠纷 2 件，合同纠纷 58 件，损害赔偿纠纷 61 件，道路交通纠纷 2 件，医疗纠纷 1 件，其他纠纷 3 件，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305 次，排查发现矛盾纠纷 76 件，预防纠纷 76 件。组织开展“民调主任培训”1 次。

针对 2024 年辖区内出现 3 起意外死亡矛盾纠纷，已平稳调处化解，未出现越级上访、缠访现象。7 月份荣获市平安办颁发的张文喜品牌调解室荣誉称号。

（二）紧盯重点难点信访问题。加强舆情监控，提高网络舆

情的管理和危机处置能力，确保社会面和谐稳定。潘塘街始终坚持“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街、矛盾不成讼”的原则，将各类矛盾纠纷、信访重难点牢牢吸附在本地、化解在本地，对全街重点信访群体和重点信访问题进行责任分解，切实将问题化解在基层和内部，努力将重点人员吸附、稳控在本地，严防因信访矛盾纠纷发现不及时、化解不到位引发越级上访、非正常上访和群体性事件。对重点信访人（群体）所在的村按照“实地管理”的原则，实行街道党工委领导、总支分管、驻村干部、村支部书记（主任）、网格员五级责任人的包保稳控方案，密切关注其动向，向其宣传新的信访工作条例，积极进行心理疏导并做好其思想稳控工作，坚决不发生重大影响的信访案件事件。

截至 2024 年底，区、街共接待个人访 10 人次，集体访 2 次 27 人次，7 至 8 月份调解 3 起意外死亡纠纷。智慧信访码上行录入 54 件，办结 54 件。

（三）加强监管教育，做好社矫安邦工作。我街现有在册在矫对象 12 人，其中男性 10 人，女性 2 人，未成年社矫对象 0 人，重点人员 0 人，12 人中诈骗罪 2 人，交通肇事罪 2 人，非法猎捕、出售陆生野生动物罪 1 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1 人，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 3 人，故意伤害罪 1 人，故意毁坏财物罪 1 人，危险驾驶罪 1 人。社会调查 10 份。今年新增社矫对象 13 人，解矫 9 人。潘塘司法所始终坚持排查矛盾纠纷安全隐患措施，通过开展专题会议、开展入户实地查访、进行问卷调查等方式，掌握社区矫正对象实际情况、强化风险预警研判，增加司法所对

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管力度，坚决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确保社区矫正安全稳定，全力做好社区矫正工作。

在册刑满释放人员 79 人，重点帮教对象 11 人，其中监狱释放 43 人，看守所释放 11 人，矫正转入 25 人。2024 年新增刑释人员 22 人，其中监狱释放 13 人，看守所释放 2 人，矫正转入 7 人。根据人员类型，开展定期走访排查，坚持重点对象一季度一走访、普通对象半年一走访，在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加大走访频次，排查安置帮教人员矛盾纠纷，确保在册人员安全可控。做到了帮教率 100%，建档率 100%，衔接率 100%。今年，为 2 名刑满释放对象争取临时救助，为 2 名困难刑满释放人员发放困难补贴 600 元。

2024 年做好重要时段、节假日社区矫正对象的管控。在春节、端午节等重要节假日和“两会”等特殊时间点，每月通过开展集中教育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确保了矫正对象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参与群体性事件、不发生有影响的治安和刑事案件、不发生重大负面舆情。

六、存在不足

(一) 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升。街道行政执法水平仍有差距，执法力量不够，人员配备不足，行政执法案卷未完全按照标准制作，执法程序不够规范、严谨。同时由于缺乏相应的指导和配套机制，在实际开展工作中存在部门管理衔接困难、对于新划转的执法事项经验不足等问题。

(二) 普法宣传形式单一。在实际普法工作过程中，多数宣

传活动都是摘抄法律条文，印制宣传折页、手册发给群众，内容单调，对群众法律需求研究不够，缺乏吸引力；普法工作对普法对象的需求缺乏多样性，表现为普法内容单一，重复雷同，满足不了普法对象多样性的要求。

（三）法治政府建设队伍人才不足。近年辖区内信访、维稳、调处压力激增，法治建设任务日益繁重。街道参与法治建设的人员并不都具有专业的法律知识储备，难以应对居民日渐多样化、复杂化的法治需求。

七、2025 工作思路

（一）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一是提升行政执法案卷质量，定期抽查行政执法案卷，针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执法部门积极整改，建立整改台账备查；二是认真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及落实执法三项制度情况评查工作，对行政执法案件对照评查标准，查找不足，将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至执法部门进行整改，及时出具自评自查报告。

（二）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切实履行法治建设责任。一是着力培养群众身边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队伍，推动“法律明白人”培养的具体组织实施，发挥“法律明白人”带头作用；二是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增设服务设施，配齐服务人手，促进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不断为辖区营商环境优化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三是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加强原有法治宣传载体提档升级，充分利用辖区法治文化阵地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法治文化实践活动。

(三)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多形式多渠道组织活动。一是利用各种法律颁布实施纪念日，结合国家宪法日等大型节日，组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周活动，持续提升普法宣传质效；二是积极联合其他普法责任主体开展以社区、校园、企业为主要阵地的普法活动，进一步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提高法治教育影响力；三是结合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开展“普法进社区”活动，根据社区特点及群众需求，营造积极健康的社区法治文化氛围；四是加大基层法治工作宣传力度，注重经验总结和推广，对于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进展情况、好做法、好经验、重要活动的开展情况及时编撰信息并发布；五是定期组织普法骨干培训，提升公职人员、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将牢固的法律信仰落到实处，提升执法队伍服务大局和依法行政执法水平。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潘塘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5年2月17日